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3-064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创维数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驰先生主持，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规规则的规定，确保了公司财务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能够确保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变更内容及审批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于2023年9月4日开始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张知先生作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同意补选刘棠枝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白华先生（独立董事）、刘棠枝先生、应一鸣先生、彭宁先生（独立董事）、马少平先生（独立董事），其中，白华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